

湖北科技学院学生工作部(处)

湖科学通【2023】50号

关于加强暑期前后学生安全教育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2023年春季学期即将结束，暑期将至，为进一步增强学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，保障学生的人身和财产安全，维护学校和谐稳定，确保学生度过一个平安、快乐的假期，现就做好学生离校前、暑假期间、返校期间的安全教育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再部署，再加压。安全稳定是一切工作的基础和保障，各学院要高度重视，保持警醒，坚持“生命至上，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”的思想，充分认识暑假前后安全管理工作的必要性和重要性，增强忧患意识，谨记“安全无小事，安全无节点”，始终把安全工作摆在学生工作的突出位置。学院可结合实际，结合疫情形势，结合主题教育要求，结合而下基层、察民情、解民忧、暖民心实践活动要求，召开专题会议迅速部署暑期安全教育工作，不断健全安全稳定工作体系，优化安全教育内容，强化安全管理措施，时刻保持紧张紧迫紧要的工作状态，依靠扎实的工作、严格的管理、细心地关爱将暑期学生安全稳定工作做到位。

二、再强调，再动员。各学院要求在放假前召开一次线上或线下主题班会，鼓励暑假期间通过线上方式进行再教育再强调，对全体学生至少集中开展一次安全教育，学习《高等学校暑期安全温馨提示》（见附件1）。采取多种形式对进行安全警示教育，加强学生意识形态、人身、财物、心理、交通、外出、社会实践、饮食、疾病等专项教育，做好学生防疾病、防骗、防灾、防溺水、防传销、防意外伤害等重点领域教育，充分利用多媒体平台，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教育环境，杜绝学生参加非法活动，教育学生远离危险场所，养成良好的假期生活习惯和文明的个人行为，确保宣传到位、教育到位、排查到位，切实提高学生思想认识，将安全教育内容内化于心，外化于行。

三、再落实，再推进。加强暑期前后学生安全教育一定要增强红线意识、强化底线思维，狠抓责任落实。各学院要准确把握暑假期间学生安全存在的“风险点”，用好隐患排查“扫雷器”，用活监督检查“探照灯”，抓住关键环节、关键人群、关键问题，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，杜绝出现假期管理“盲区”，切实把安全管理落到实处。各学院要及时组织全体学生签署《高等学校暑假安全责任告知书》（见附件1），做到不漏签一人，不少学一人，尤其是暑期留校学生、在外实习见习、在外参加暑期社会实践和志愿公益活动的学生。要建立假期留校学生管理机制，健全信息反馈机制和风险应急处理机制，教育暑假留校的学生要严格遵守学

校、学院和宿舍管理规定。加强心理危机识别高危对象心理健康教育，跟踪做好假期心理辅导。

各学院请于6月29日18:00前到实训楼112室学生教育管理科领取《高等学校暑假安全责任告知》《高等学校暑期安全温馨提示》，并及时发放给学生签收学习（一式一份），学院须填报《暑假安全责任告知书签收汇总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分管领导签字加盖学院行政公章后将纸质版于7月7日前送至学工处思政科。学院可及时总结工作经验，凝练典型做法，以新闻报道的形式分享举措、展示成效，新闻稿件请于7月7日前发送至邮箱1454924187@qq.com。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2023年6月28日

附件1：《高等学校暑假安全责任告知》《高等学校暑期安全温馨提示》

附件2：《暑假安全责任告知书签收汇总表》